

臺中市政府法制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編審 王瑞賀

電話：04-22289111#23604

傳真：04-22542611

電子信箱：rosemance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石岡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法扶字第11500207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宣傳海報1份 (387310000A_1150020755_ATTACH1.png)

主旨：為擴大宣傳本府法制局、社團法人臺中市春天女性成長協會及壹元書院共同辦理之「新住民法律生活通」活動，請各機關協助宣導並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訂於115年8月22日（星期六）下午2時至5時，假東勢許良宇圖書館2樓研習教室（地址：臺中市東勢區泰昌里圓樓街88號）辦理，期透過「反詐騙宣導及案例分享」、「情境模擬法律座談」兩大主題，透過兼具知識性與趣味性的活動規劃，讓新住民及市民朋友輕鬆掌握生活法律知識，保障自身權益。
- 二、為提升社會大眾參與度並擴大活動影響力，請各機關（單位）於機關網站、電子看板、社群平台等多元管道協助刊登宣導資訊及電子海報，並鼓勵民眾踴躍報名參加（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q5hS3VKmpi5JdzFL8>，另可掃描電子海報所附 QR Code報名）。
- 三、請協助宣導期間自即日起至 115 年 8 月 17 日止，若有

民政 收文:115/07/3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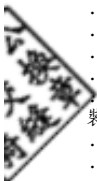
AR1150009206 有附件

相關疑問，請洽本案承辦人：本府法制局王瑞賀編審 電
話：(04) 2228-9111 分機 23604。

四、檢附活動海報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法制局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西屯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北屯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南屯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大里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豐原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大甲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東勢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烏日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婦女及新住民培力平臺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法制局



裝

訂

線

